

海源 著

私欲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私欲/海源著 - 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4.7

ISBN 7-5034-1537-1

I . 私… II . 海… III .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5585 号

责任编辑：曾小丹 封面设计：付云龙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100811

印 刷：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印刷厂 邮编：100078

装 订：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印刷厂 邮编：100078

经 销：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7

字 数：190 千字

印 数：5000 册

版 次：200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034-1537-1/G·0263

定 价：19.00 元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印刷厂负责退换。

序 章

“咣铛铛……”火车渐渐的驶出月台，启动时振动的余波从一节车厢传递到另一节车厢。昨夜的雨还没有停，淅沥沥的下到清晨。车窗上不时飞落新的雨滴，留下道道泪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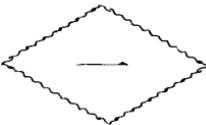
风在吹，树在摇，叶在哭。天空被蹂躏的一片阴霾，看不到太阳的踪迹。

心情——压抑到了极点！

明天就是清明节了，每年的清明我和司徒洋洋都要到长白山脚下那个叫兴图的小镇，为孙丽扫墓。

人类可以征服自然，却永远征服不了时间。岁月不经意间在我本是童稚的脸上刻下条条苍壑，转瞬已过而立之年。岁月的洪流依旧无情冲刷着我本已憔悴的记忆。





我在九州旅行社做导游，那年我二十六岁。其实我在大学学的并不是旅游专业，而是英语。毕业的人才交流会上，九州旅行社的钱社长看中了我的口语表达能力，硬是把我挖了过去。导游这行，说实在的我从未接触过，理想中应该是既能游山玩水，又能赚到钞票的职业吧？勿加思索就应了下来。

这工作和我的预料大相径庭，不久便厌倦了。不是因为别的，我是“玩”怕了。再加上我带的绝大部分是外团。那帮洋鬼子不听指挥不说，还经常掉队，各自为战。这无意于加大我的劳动强度。整日的游山玩水，一天下来腿都跑细了半圈。

2000年的初冬，迎来了松江市的第一个旅游高峰期。松江市，最美的就是冬天。享誉全国的四大景观之——雾凇，使着国内外游客趋之若鹜。赏雾凇也是有讲究的。按老百姓的说法就是“夜看雾，早看挂，待到中午赏落花。”



所以懒人是无福消受，因为赏雾凇必得起早。

那天我接了一个二十多人的外团。这个团杂的很，有加拿大的、澳大利亚的、美国的，也有来自港台地区的。那天我起了个大早，乘着社里豪华巴士，领着这帮老外去赏凇。

二十多人的团，真够我喝一壶的！举着领队旗，像幼稚园的阿姨带着一群孩子，瞻前顾后。好在行进的速度不是很快，大多数人都在忙着拍照。

我生在松江，长在松江。所以对母亲河有着那份特殊的情感。每每欣赏她婀娜的身影，都有着不同的感慨。天地之间被夜的余雾所笼罩，蜿蜒的松江水就如同雾中飘渺而来。两岸玉树琼枝，谁能不感慨大自然的鬼斧神工。

司徒洋洋来自澳大利亚，昨夜的晚宴上我们就认识了。因为她的姓是复姓，所以我记得特别清楚。对漂亮女孩的名字过目不忘也是我与天俱来的特异功能。异国的她热情开朗，在我讲解完后，她主动和我搭起讪来。司徒的华语不是很流利。

“王先生，你的讲解很不错，你的英语很棒！我太爱你这个城市，我太爱你了？我能为你拍张照片留念吗？”

“当然可以。”

我在雪雕旁，摆了一个很皮的POSE。

“再拍一张！”

洋洋半蹲着向后移动着碎步，手托她那台看起来很高档的数码相机，妄想把我身后的美景尽收在内。根本

没有意识到危险正在袭来。初冬，江畔的冰层还不是很厚、很结实。我正要提醒她不要再向后退了，可一切都迟了，

“咔……咔咔……”冰层断裂的声音令我每一根神经都紧绷起来。

“快回来，危险！”我的声音大的几乎超出声带所能承受的极限，显得有些沙哑。

一切都无济于事，洋洋脚下的冰层断裂开来。瞬间司徒被卷进冰冷的江水中。所有在场的人都被惊呆，愣愣的站在原处。

“HELP! HELP……！来人啊！”大家齐吵乱嚷着。

司徒洋洋惟一露在水面上的头部忽隐忽现，能清晰看到她大口大口的呛着水。我也犹豫了，但理智还是战胜了胆怯。

这可能是入冬以来最冷的一天，江水的温度也在零度左右，冷的刺骨。好在大学时我是校队的蝶泳冠军，冬泳也曾尝试过。我用尽气力游到司徒身旁，牢牢的抓住她，尽量把她托出水面，拼命的向岸边游。可能是司徒真的被吓晕了，不断的挣扎，撕扯着我，令我使不上劲。眼看要到岸边，但我实在是精疲力竭。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感到死亡的恐怖。羽绒服被水浸透，沉的要命，再加上司徒的体重，像一座大山压得我透不过气来。

“不要乱动！要不然真的买一赠一了！”我喝令着司徒，我现在也不觉得自己美国式的幽默很好笑了。我极力的控制自己，使我们的头部能保持在水面以上，不至

于窒息。

“扑通！”好像又有人下水。而且十分迅速的向着我们这个方向游过来。我似乎又看到了希望。可当她游近的时候我才看清楚。怎么是个女的，这不是来添乱吗？我心里寻思。

“来，咱俩把她托起来。”

我按着她的意图，一人一面把司徒托出水面，使出吃奶的气力向岸边游过去。

惊心动魄的几分钟，却令我恍如隔世。我们获救了，岸上鸣响起一片掌声，人们都被刚才那一幕所感染。

团里的司机立即把我们送进附近的市中心医院。我和她都没有大碍，换了干爽的衣服，很快就暖和过来。只不过司徒由于受到些惊吓，还需要输液观察一段时间。

“谢谢！今天要是没有你我就得去见龙王爷喽。”

她只是笑了笑。

“王冉。我在‘九州’做导游，很高兴认识你。”

“孙丽，我是学生，吉林省公安高等专科学院的。”

我和孙丽就在病房里攀谈起来。可能是骤冷骤热的缘故，她的腮庞红的如熟透了的苹果。半湿半干的秀发披散在肩头，被窗子里倾泻出的阳光所笼罩，宛如镀了一层光环。用什么样的语言来形容她的美都不为过。司徒只是在一边睁大眼睛愣懵懵的看着，她可能真是被吓坏了。

走廊里一阵乱哄哄，偶尔还传来几句护士的斥令。

“请安静，这里是医院，病人需要休息。”

病房的门被推开，闯进来好多人。都是我带的这个团的游客，其中还有几名闻讯而至的记者。一时间我们三人被闪光灯和鲜花所包围。

孙丽——这个我后来发誓与之生死相恋的女孩就这样和我戏剧性的邂逅了。甚至我自己都感觉像是在拍电影。可它却实实在在的发生了。

次日，司徒康复出院。我们团所有的游客为我和司徒在市里最豪华的世纪饭店举行了一个盛大的 PARTY。自然少不了我们的救命恩人孙丽。这件事在被媒体炒的沸沸扬扬之后渐渐平息下来。我因此受到社里的表扬和奖励，孙丽也因此在毕业成绩中加了分。

一个月的时间很快就结束了，团里的活动日程也近尾声。这一个月的时间，给我们彼此之间都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到机场送别的那天，大家都是依依不舍。洋洋拽着我的手问：“你会来澳洲吗？你会想我吗？”她总是喜欢把自己的情感表达的那么直白。

我耸了耸肩，不自信的说：“也许会吧，也许我会去澳洲旅行。”

“那你一定要联系我好吗？你发 E-mail 给我好吗？这是我的电话和邮箱地址。”洋洋送给我一张很精致的名片。

“有时间我会的。”

“说不定我会回来看你的。”

司徒走了，很快就消失在机场的洪流中，俨然成为我的一段记忆。我随手丢弃了那张精美的名片。



一个月后，那是一个周一。我到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为社里办理一些报批手续。就像是上帝故意安排的巧合，在接待窗口我又见到那张令我记忆犹新的面容。

“孙丽！”

“王冉，真巧？”看的出来孙丽对我的出现也十分惊奇，嘟着菱嘴，大而清澈的眼睛流露着欣喜，笔挺的公安制服穿在她身上竟是如此的得体，英姿飒爽而又不缺风情万种。

“我来给社里办点事。”

这些手续自然是孙丽帮我办理的，热情周到。人民公安“执法为民，立警为公”的承诺在她身上得到完美的体现。

可以说我对孙丽最初的爱完全是出于人类最原始的冲动。她美丽的容貌，高雅的气质无一不吸引着我。从高中到大学，我的女友换了一茬又一茬。可没有一个能让我一面之后就能为之轻狂而魂不守舍的。对于那些女人而言，毫不自诩的说，绝大部分是她们主动追求我。谁让我与天俱来就有一张让女孩见过之后就会为之砰然心动的脸。但是我们每每有过肌肤之亲后，一切就变得索然无味了，而成了我生命中的过客。有的现在我甚至连名字都叫不上来。从来没有一个能像孙丽这样深深的吸引我。

自那以后，像这些需要到公安部门报批的事情，我几乎全部主动承揽。有事没事的就往她的窗口跑，渐渐的我们熟悉起来。再后来就显得有些顺理成章。因为那

时我跑这些业务，所以社里的小车归我用，这就使我有了很便利的条件。我是从哪天开始接她下班的我也说不清楚了。

孙丽的家不在松江，住在公安局的集体宿舍。据她讲，她的家在长白山脚下一个叫做兴图的小镇。在她的描述中，那里的山永远是绿的，水永远是清的。是一个远离城市喧嚣的世外桃源。

在那个小镇上，孙丽的家也算是一个富足之家。父亲是镇上派出所的指导员，母亲是镇上惟一一所中学的校长。

孙丽是家里的独女，从警——是她从小的梦想，也算是秉承父业。

每天她下班，我都会准时去接她。那段日子我们相处的很开心，我们之间的默契，只有心有灵犀的人才能体会。要说干别的我可能会俯首称臣，泡女孩我绝对当仁不让。

那天下午，我照例在户政处门口等她。看见我的车停在那熟悉的位置，她习惯性的朝我的方向走过来，我关切的预先把车门打开。

“天天麻烦你，真的不好意思。”

“麻烦什么，反正顺路。”我违心的说。其实我家和孙丽的宿舍根本就是两个方向。送她不知要兜多大一个圈子。

“今天有时间吗？”

“怎么？有事？”孙丽反问道。



“没什么，中午太忙没有吃午饭。肚子有点饿，我想你如果有时间可以和我一起吃晚餐吗？”

“好啊，让我做东。就算是谢恩了。”

“要说做东也得我做呀。谢恩，更应该是我才对。我的命都是你救回来的。”

孙丽微微一笑，默许了。我们驾车驶往昔日情怀。那是市里比较有名的西餐厅。整个格局给人一种美国西部风情的感觉。光线不明不暗，恰倒好处。室内萦绕着悠扬的欧美怀旧金曲，别有一番情调。我和孙丽挑了一个不起眼的角落。我帮她除去外套，点了一份情侣餐，而且要了红酒。

“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

我故做神秘的问。

“什么日子？”

我诡秘的一笑，没有回答，因为这是我精心设计好的，俘虏她的温柔陷阱。

我打了一个响指，向侍应示意了一下。餐厅的灯瞬间全都熄灭，音乐也骤然停了下来。远处燃亮跳动的烛光，侍应推着餐车徐徐的走过来，上面放着一块插满蜡烛极其精美的生日蛋糕。旁边还放有一束开得正浓的玫瑰。一名身着燕尾服的小提琴乐手拉起悠扬的生日快乐歌。

“今天是你的生日呀！笨笨，HAPPY BIRTHDAY！”

我献上那束玫瑰，孙丽机械的接过来。看得出，她确实被这突如其来的惊喜惊呆了，弄得她有些惶恐而不





知所措。

“我都忘记了，你怎么知道今天是我的生日？”孙丽诧异的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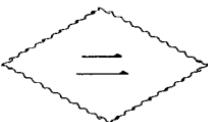
“是那次在医院，我在你的病历上查到的。”

“谢谢。”孙丽幸福的说。娇嫩的脸庞被烛光上了一层釉彩，更加楚楚动人。

“许个愿吧。”

孙丽双手对合，微闭双眸，许下只有她才知晓的心愿。我们一起一口气吹熄所有蜡烛。整个餐厅的人都无不被这罗曼蒂克的生日 PARTY 所感染，祝福羡慕的眼神熹满整个厅堂。孙丽幸福的几乎有些无所适从，反而显得有些局促。可能从来没有男孩子这么追求过她吧？这些都是在我意料之中的，从未有过一个女孩子能在我这么强大的爱情攻势下而侥幸逃脱。对我而言，我也是真的爱上了她。我从未为追求一个女孩子而为其这样煞费苦心的设计过。

顺理成章，孙丽成了我的女友。但对男欢女爱的那些事，她总是机巧的回避。我虽没有得到她的身体，但是，是她第一次让我感受到精神恋爱竟也是如此美妙。原来牵挂也是一种享受。



夏天，是松江本地旅游业的淡季。倒是有很多本地人到外地去，因五·一节将近，人们多选择旅游这种休闲方式来渡假期。

我现在已经不再带团了，由于我工作业绩突出，现在已升为业务经理。负责社里的业务洽谈和接待工作。

仲夏的一日，我正在办公室整理桌子上乱七八糟毫无头绪的排期表与定单。社长领着一男两女进来。

“王冉，这是咱们瑞奇公司的潘总。五·一要和她的朋友出去渡假，你给介绍一条好的线路。”

我说：“知道了。”

那位“潘什么总”不甚礼貌的对社长说：“你出去吧，这没你的事了。”社长跟老鼠见了猫似的，灰溜溜的走了。

其实这个潘总谁不知道，瑞奇公司的老板。资产涉



及各行各业。我们九州旅行社就是在瑞奇公司的麾下。要不然社长怎么会那么怕她。听说其实刚开始她也是小打小闹，和她弟弟做餐饮起的家。生意也是这几年才做大。但我特讨厌这种人，一副爆发户的嘴脸，有了钱就觉得自己不可一世。

但我还是按着行规，彬彬有礼的道着我的开场白：“我叫王冉，很荣幸为你们服务……”

谁知她倒不耐烦了：“行了、行了。罗嗦，你就快说去哪比较好玩，比较刺激就成了，听明白没有？”

我窝了一肚子的火，有点想骂人。对于她的无理，我没有惯着她，我呛着她说：“按潘总的性格呢，要是寻求刺激的话，我建议你们考虑去伊拉克。那里战火纷飞，生死一瞬。很刺激，很适合潘总你噢。我们节日还有酬宾，免费赠送意外人身保险。”

“你什么态度你！ * * *， 你是不是找死？”和她同来的男人粗俗的谩骂着。

“就这儿态度，怎么着！”

潘小雅杏眼圆翻，直视着我，我也没有回避她的目光，就这样对峙着。这时我们才彼此仔细的审视着对方。我的话大概把她噎了个正着，令她半天没有说出话来。潘小雅定是听惯了阿谀奉承，肯定从来没有人敢这么顶撞她。我刻薄的话深深刺伤了她高傲的自尊。室内的气氛骤然紧张起来，世界大战一触即发。那个狗腿子肯定在等着她的一声令下，打算好好的修理我一顿。

社长可能是在隔壁听到了那斯的吼叫，闻讯而来。



“干什么呢？王冉！这点事都办不好，竟惹潘总生气。去！冲几杯咖啡来。”

社长故意把我支开，我知道他是想帮我解围。我愤愤摔门而去。身后传来那斯恶毒的谗言“这样的人还留着干什么？清理门户，把他开了算了，留着也是祸害！”

我真他妈的应该再好好给她几句，就是不吃她这碗饭，也犯不上在这种人面前低气。

那个潘总走后，社长冲了上来，教训我道：“王冉呀王冉。叫我说你什么好呢？你平时挺聪明个人，到关键的时候你怎么就犯混呢？你说你犯得着跟她叫劲吗？人在屋檐下，怎能不低头。你犯得上用点小事自毁前程吗？”

“大不了不干了！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处处不留爷，爷干个体户。到哪还不混碗饭吃。”

社长无奈的回办公室了，一副大祸将至的样子。

果不出我所料，祸真的来了。在那事发生后的第三天上午，社长把一个信封往我的桌上一丢。

“什么呀？”我问。

“是通知，叫你去总公司人事处。今天下午一点。”社长说。

一种不祥的预感涌上心头。

“是把我开了吧？炒我鱿鱼就直说嘛！还故弄玄虚的叫我去干什么。直接让我收拾东西走人，不就结了。”

“你还是去一趟吧，或许还不到这个地步。你服个软，或许还有回旋的余地。”社长劝我。

“我去，我为什么不去。不过我是去辞职，我要让那个潘什么总知道，是我炒她鱿鱼，而不是她开了我。”

我走的时候还与社里的同事们故做悲壮的玩笑道：“同志们！永别了！”。

下午一点我准时去了瑞奇公司总部。巍峨气派的瑞奇大厦坐落在市里最为繁华的商业街。以前我也曾来过，那时是我刚到旅行社，也是到人事处，不过那时是来办理录用手续，而今天却是来递交辞呈的。

瑞奇大厦一楼的迎宾大厅，被装饰的富丽堂皇。居中的位置摆放着一座玉雕作品——鹏程万里。像是在展示主人的尊贵与财力，而在我眼里却是一股铜臭味。也许现在的我看什么都不顺眼。前台的接待小姐问我找谁，我没好气的回答：“去人事处”。我的无理反倒弄得接待小姐愣懵懵的，以为我很有来头，拦都没敢拦我。我径直上了二楼，人事处里乱哄哄的，一个隔断挨着一个隔断，人人都在忙着。根本就没有人注意到我的出现。我直接叩响了处长办公室的门。

“请进。”

一个大胖子挺着个腐败的肚子，正在闲情逸致的翻阅着杂志。

“什么事？”大肚子随口问道。

“我叫王冉，是你们叫我来的。”

“你就是王冉啊，快坐、快请坐。来之前怎么不通知我一声，看我这乱的，不成体统。失礼、失礼了。你喝点什么？咖啡可以吗？”



大肚子听完我的自我介绍马上放下手中的杂志，没了架子，变得殷勤起来。并打发秘书冲两杯咖啡来。我心里纳闷，这个大肚子倒不像别的领导，一身臭官架子，为人倒挺随和。

“这是你们给我的通知。找我来有什么事？”

我把钱社长给我的那个信封丢在他的办公桌上，明知故问道。

“是这样的，根据你的工作能力呢。公司决定对你的工作进行一下变动。董事会决定任命你为瑞奇公司董事长助理。正式的任命呢，会在明天的员工大会上宣布。”

“你不是开玩笑吧，我只不过是下属公司的一个小职员，可能一下子就提升我为董事长助理吗？切！你别涮我了。”

“你看我像是在开玩笑吗？你认为董事长会拿这种事开玩笑吗？以后我就是你的下属了，还得请你多关照呢。呵呵……”

大肚子满脸堆笑道。从他那一副奴才相，我才相信这一切是真的。

“王总，我带你去参观一下你的办公室？”

其实我并不是贪图什么助理不助理的，出于好奇，我的腿不听使唤的跟着大肚子去了。其实就我的工作能力而言，这个位置我想我应该能胜任的。我现在倒是对那个潘总有了另一些看法，并不是因为她提升我的缘故。而是我认为她还是有一些远见，这么大的企业要靠家族式管理那肯定是行不通的，任人惟贤才是硬道理。